

债券代码：115493.SH
债券代码：115975.SH
债券代码：240531.SH

债券简称：23 建集 Y2
债券简称：23 建集 Y4
债券简称：24 建集 Y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变更暨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4 年 2 月 19 日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发行人、集团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受托公司债券注册及发行情况

2023年3月10日，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532号”文，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5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本次批文项下，发行人发行了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代码：115493.SH，债券简称：23建集Y2）、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代码：115975.SH，债券简称：23建集Y4）和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240531.SH，债券简称：24建集Y1），中信证券担任以上债券的受托管理人。

二、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2024年2月7日披露了《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暨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陈金铭、杨清榕同志任职的通知》，陈金铭、杨清榕任发行人外部董事。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王沁等同志免职的通知》，免去王沁、赵呈闽的发行人董事职务。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陈金铭同志免职的通知》，因到龄退休，免去陈金铭的发行人外部董事职务。

（二）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沁，男，汉族，籍贯福建福州，1963年9月出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88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历任厦门市人民政府驻京办党组书记、主任，中共厦门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等职。

赵呈闽，女，汉族，籍贯江苏徐州，1969年8月出生，1990年9月参加工作，2002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金铭，男，汉族，籍贯福建惠安，1963年10月出生，1984年9月参加工作，199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助理翻译。曾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裁等职。因到龄退休，不再担任发行人外部董事职务。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杨清榕，男，汉族，籍贯福建晋江，1968年4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8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会计师。现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等职。

陈金铭，男，汉族，籍贯福建惠安，1963年10月出生，1984年9月参加工作，1990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助理翻译。曾任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厦门国贸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裁等职，因到龄退休，不再担任发行人外部董事职务。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通知，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三、影响分析

在上述人员变动前，公司共设9名董事，上述人员变动涉及4名董事，董事变动人数超三分之一。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拟采取的措施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23 建集 Y2”、“23 建集 Y4”、“24 建集 Y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3 建集 Y2”、“23 建集 Y4”、“24 建集 Y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杨芳、邓小强、陈东辉、孟宜颀、肖翊阳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变更暨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4年2月19日